

所谓的“大师”不过是“神棍”

“气功大师”的底气从何而来? 7月25日 光明日报 文斐

光明日报一评

“用气功隔几十米都能戳死你”的王林,就被媒体曝光当年坐牢时因说大话,被人揍得鼻青脸肿。在这个事实面前,“隔空发功”就如同一个笑话。今天,王林的神话被揭穿了,但如果科学理性的力量不够强大,人们仍然把自己对未知的恐惧、对成功的渴望,寄托于某种未知力量的保佑,这些“气功大师”的生存土壤就依然存在,过不了多久又会卷土重来,顶多换个“马甲”而已。彻底告别这些“大

师”,需要我们唤回科学与理性的精神。

网友声音

@尚幸娟:只有那些有钱人才会信江湖骗子,有钱没地儿花呀!

@桃源鹭:让那些朝圣者情何以堪?

现代快报再评

古今中外都产出过“大师”,一向“英明神武”的汉武帝遇到“大师”江充,诛长子,滥杀无辜;罗马

第一个基督徒皇帝君士坦丁大帝也遇到“大师”,也杀了太子。他们后来都后悔了,都建了“思子台”,但都悔之晚矣。所谓的“大师”,不过就是搅乱世道人心的“神棍”。“神棍”的底气和市场,不完全是因为科学与理性的力量不够强大,而是一些官商与明星的人生失去了方向,他们以不可预测来获取资源,又对未来缺少确定性,就将灵魂奉献给“神棍”。而“神棍”除了给他们精神抚慰,更充当官商“合作”的淫媒,由此更增添“法力无边”的传奇。

不能止于粗口副局长“走你”

“滚出去局长”,走你
7月24日 潇湘晨报 王聘

河北任丘市辛中驿镇一家镀锌厂肆意将污水直接排放到沟渠中,日前,记者陪同举报群众拍摄现场照片后赶到当地环保局举报,主管副局长梁清晨竟指着举报群众和记者拍案而起大爆粗口,让大家滚出他的办公室。

潇湘晨报一评

梁副局长在对举报群众高呼“滚出去”,而我们只想轻轻地回一句,“‘滚出去局长’,走你!”。

现代快报再评

爆粗口的梁副局长已经“走你”,这个结局早在预料之中。

但如果止于粗口副局长“走你”,就更有反思舆论监督介入现实题材的意愿和能力。为什么总是基层官员尤其是副职爆粗口?为何爆完粗口后监督方向会从环保主题转移到官员素质?为何粗口副局长背后的局长、书记及当地行政首脑毫发无损?

也许,这位梁副局长本就是一个替罪羊,一个基层行政序列中的“临时工”,舆论紧抓不放,着了人家套。

教育的本质不排除竞争

恶性招生大战北大可以说不上
7月25日 京华时报 刘志权

近期,北京大学招办负责人表示,今年高考志愿填报咨询阶段,北大明确拒绝了少数索要巨额奖学金、进行讨价还价的高考“状元”。

京华时报一评

事实上,避免恶性招生大战,说“不”无法只靠某一所高校。解铃还需系铃人。面对目前惨烈的招生之战,教育部门不应无为而治,需要反思自身政策,正本清源,“使教育回归本质”。

现代快报再评

从北京大学招办负责人那番话,我没看出如今的招生大战有多么“恶性”。

恰恰相反,我看到的只是北大的失态和失落,一向理直气壮“掐尖”的北大,一向众星捧月的北大,终于面对了竞争压力,终于让考生轮到了“用脚投票”的权利。

招生与报考本是一个双向选择的过程,高校选择优质生源,考生选择心仪的大学,在北大与其他大学没有质的差别的前提下,考生有权利索要高额奖学金,当然北大也有权利拒绝,但拒绝的姿态是选择的结果,而不是“良知、责任与诚信”。

只有“接地气”,才能赢公信

捐水风波即使澄清也应反思 7月25日 京华时报 王石川

京华时报一评

不必把板子完全打在网友身上。网友猜测乃至质疑,纯属公民合法监督的范畴,之所以出现了监督偏差,并非故意插科打诨或者无理取闹,而是因为信息不对称。中国红十字会总会披露的信息确实过于简疏,堪称一句话消息,这就给网友猜测预留了空间。如果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在发布该信息时,同时附上详细的捐赠明细表,网友一目了然,还会无故质疑吗?

一则小小的捐水消息引发风波,这也许出乎红会的预料,但从结果看,未必就是坏事。无论网友还是

红会,都应该从此次事件中获得启示,该监督的继续监督,毫不留情;该透明的必须透明,绝不延宕。红会与公众之间,多一些良性互动,红会才有可能收复昔日的荣光。

网友声音

@高山流水5509:还不如捐牛奶呐……也不用这么贵,还有营养。

@CITso:没必要买贵的水。

现代快报再评

捐水风波总算告一段落,但红会的“委屈”不会就此为止。今天是矿泉水,明天是帐篷,后天是急

救箱,再后天是骨髓……红会经手的每一样物品都有可能要面临公众质疑,其中的原因,还是红会本身没有“接地气”。红会本应是一个民间组织,如果按真正的民间组织管理办法操作,就会减少行政指令,将运作流程置于阳光之下。但红会死抱政府的大腿不放,前段时间叫嚷过一阵子要“去行政化”,后来又说阻力太大“去”不了,你连自己的“阻力”都解决不了,如何赢回公信?

顺便说一句,红会总将今天的尴尬处境归于郭美美事件,但郭美美只是一个“引子”,红会失信于民的“炸药”,其实埋在自己内部。

“报复社会”论掩饰了具体的责任

不要动辄将犯罪与“报复社会”相关联 7月25日 中国青年报 曹林

中国青年报一评

我特别反对一种论调,就是一旦公共场所发生什么暴力犯罪,事件的前因后果还没弄清楚,嫌犯的动机也不清楚,警方刚介入调查,一些人立刻就迫不及待地将来犯罪与“报复社会”联系在一起。

网友声音

@小灰灰gf:未受到法律保护不能成为伤害无辜的理由。

@筱茅:没有问题的社会是不存在的,关键要大家理性看待。

现代快报再评

我也不同意“报复社会”的逻辑,而最早提出这个说法的不是网络中的争鸣,而是见于法院的判决以及一些地方政府对恶性案件的官方回应。在涉及某一具体的案件时,地方政府通常回避作案者的动机,而以“一个模糊的‘报复社会’来掩饰具体的责任。而网络争鸣中

出现的“报复社会”,也是沿用了这一逻辑。社会是抽象的,人人有责意味人人无责;人人被报复,也就无从报复。

但抽象的社会是由个体所组成,在抽象化的“报复社会”的逻辑下,那些被报复、被殃及的无辜受害者的处境,就有可能被淡化甚至被漠视。而近期出现的几起暴力事件,各有各的具体成因,如果只是从抽象的“社会”中求解,就会将具体的责任归于虚无。

对奢华“官衙”不能既往不咎

杜绝奢华“官衙”,须防偷梁换柱 7月24日 新京报社论

新京报一评

杜绝奢华“官衙”,关键不在于“能不能做”,而在于“愿不愿做”、“怎样去做”。若想维护这一规定的刚性,各地、各部门不能仅仅止于转发通知,而是应该拿出切实、具体的细化措施,明确责任,强化监督,实施常态化管理,真正将中央的要求落到实处。

网友声音

@我是黄融:奢华的官衙,百姓的灾难。

@司马骞:莫让奢华“官衙”与为民服务背道而驰。

现代快报再评

一些地方政府之所以热衷于建奢华“官衙”,一方面是贪图享受,另一方面也不排除有人为自己创造寻租机会的可能。此次“通知”是给蠢蠢欲动者打了预防针。既要打预防针,也不能既往不

咎。比如耗资12亿元的成都市“新益州城市广场”,作为成都市政府的办公楼,该行政中心的奢华外貌当时就饱受各方非议。汶川地震发生之后,李春城主政的成都市委、市政府召开新闻发布会,宣称要将这座新建成的政府办公楼拍卖,所得全部用于捐助灾区,这番慨然表态赚得掌声。但直到现在,所谓的“拍卖”不过是搪塞舆论的幌子。真要下决心,就得回溯查典型,成都就是现成的案例。

本版特约主持人 李鸿文

(资深时事评论员,专栏作家)